

# 攀枝花市公安局文件

攀公发〔2022〕15号

## 攀枝花市公安局 关于印发《2022年深化“放管服”改革10条 便民利企措施》通知

各分、县局，市局各部门：

《攀枝花市公安局2022年深化“放管服”改革10条便民利企措施》已经市局40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正式实施，请抓好贯彻落实。



# 攀枝花市公安局 2022 年 深化“放管服”改革 10 条便民利企措施

一、提升车驾管服务便利化。办理非机动车登记业务不再填写申请表和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驾考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随到随考；通过社会信用代码备案后的多车企业，可凭复印件及相关手续办理车管业务。

二、畅通物流保障“快速通道”。健全企业货物运输车辆优先通行保障机制，对企业从事重点项目建设、运输鲜活农产品、防疫物资运输的车辆，在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的前提下给予优先放行。

三、推出物流配送车辆“多源供给”停车服务。在确保不影响交通安全畅通的前提下，在各区县城主要路段设置城市物流配送车辆专用或临时停车位，为其临时停靠作业提供便利。

四、推行货车通行证“容缺办理”。对行驶证、企业组织机构代码等非实质性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可先行办理，之后补齐相关材料。

五、推广居民身份证电子凭证的便利化应用。全面推广居民身份证电子凭证在网吧上网、旅店住宿等场景的便利使用。

六、压缩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许可审批时限。办理时间由 20 个工作日缩短至 9 个工作日内办结，对符合条件的，发放《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

**七、推行印章刻制即到即刻即领服务。**依托四川省企业开办“一窗通”网上服务平台，实现印章刻制自受理申请后2小时内完成交付。

**八、在派出所设立公安“一窗通办”综合窗口。**将犬只准养证办理、公章刻制业、旅馆业等治安业务以及机动车补（换）领行驶证、补（换）领驾驶证等交管业务下放到派出所办理。

**九、全面推行网吧信息安全审核“告知承诺”制。**网吧信息网络安全审核事项由“前置审核”调整为“告知承诺”，申请人承诺已经符合信息网络安全相关要求并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公安机关依据承诺当场办理审核事项。

**十、对特殊企业提供“点对点”上门服务。**对因破产、关闭或长期停产且留存有易制毒化学品、易燃易爆物品、爆炸品的企业开展“点对点”上门服务，协助企业完善管理、妥善处置。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级领导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以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根本，紧紧围绕“保稳定、促和谐、谋发展”的工作思路，深入开展各项公安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一年来，全市公安系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级领导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以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根本，紧紧围绕“保稳定、促和谐、谋发展”的工作思路，深入开展各项公安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一年来，全市公安系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级领导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以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根本，紧紧围绕“保稳定、促和谐、谋发展”的工作思路，深入开展各项公安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